

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联系电话：0635- 6026916；

联系地址：阳谷县谷山北路 181 号；

邮政编码：252300；

电子邮箱：ygxzwfwzx@126.com）。

一、总体情况

根据 2021 年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县审批局认真贯彻国务院、省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严格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推进行政审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了政务公开质量和效率。

（一）主动公开。2021 年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22 条。

（二）依申请公开。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向本机关申请获取主动公开以外的政府信息。除依照《条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能够作区分处理的外，行政机关一般不提供需要对现有政府信息进行加工、分析的政府信息。

2021 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结合我局工作开展的实际，政务公开工作始终坚持形式与内容、载体与效果的统一，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分工、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等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内容、工作程序及其公开时限。进一步理顺政务公开机制，及时公开、定期维护，确保公众查询方便。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积极发挥县政府网站这一公开平台重要作用，加大对各类公示公告、财务信息、行政许可信息、重点项目、政务动态、人事任免等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现阶段，我局政务新媒体为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微信公众号。

（五）监督保障情况。县审批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条例》及省、市、县相关工作要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明确责任分工。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和各业务科室相互配合的工作机制；

二是严格落实考核任务。按照考核细则，重点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

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和专职人员配备，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3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21年，县审批局政务公开工作理顺思路，增加了信息公开的内容，提高了工作透明度。信息公开的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重大建设项目行政许可信息及时公开。

（二）改进情况。县审批局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和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同时，加强学习培训，认真梳理和扩大公开内容，提高时效性和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没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需要公开。

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 年 1 月 24 日